

2023年度万江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绩效自评抽查审核意见

编制单位：东莞市财政局万江分局

项目名称	办公大楼搬迁专项经费
项目主管部门	东莞市公安局万江分局
绩效自评组织工作审核意见	1、自评资料提交情况：能够积极配合自评审核工作，按照清单提供相应的材料，提供的佐证材料较为齐全。 2、自评结果应用情况：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工作仍需要加强。 3、绩效信息公开情况：该项目绩效目标信息已在万江门户网站上公开。
项目绩效抽查审核等次	审核等次： ☐ 优 ☒ 良 ☐ 中 ☐ 差
	1、预算执行情况：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☒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一般 ☐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较差 ☐ 项目预算调整过大 ☐ 具体情况： 本级财政年初预算金额(150.00)万元，调整后预算金额(150.00)万元，预算调整率为(0.00)%，实际支出金额(149.98)万元，年初预算执行率为(99.99)%，调整后预算执行率为(99.99)%。

抽查 审核 意见	2. 产出方面： 项目基本完成预期产出目标 ☐ 项目完成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☒ 项目完成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☐ 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未完成 ☐ 具体情况： （1）各项产出指标均达到大部分预期水平。 存在的问题： 无
	3. 效果方面： 项目基本实现预期效益目标 ☐ 项目实现大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☒ 项目实现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☐ 项目实现预期效益不明显 ☐ 具体情况： （1）各项产出指标均达到大部分预期水平。
绩效自评 降档或“一票否决”情况	无
加强预算 绩效管理的 建议	（1）重视绩效审核工作，确保初始提交材料的准确性与完善性； （2）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将相关工作在相关网站进行公开； （3）结合实际情况，科学合理地设定各项量化指标的预期水平，以避免实际与预期存在较大的差异。
备注：财政分局是根据预算单位提供的评价资料出具本项目审核意见，评价资料的真实性、全面性、准确性由预算单位负责。	

编制日期：2024年07月16日